

证券代码：600734

证券简称：实达集团

公告编号：第 2019—096 号

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、短信通知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，同时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材料。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（星期二）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 8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8 人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以 8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：鉴于目前公司财务副总监（暂时代为负责公司财务工作）庄凌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提出辞去财务副总监职务，公司同意庄凌女士即日起辞去财务副总监职务，并聘任陈国锋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，负责公司财务和会计工作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陈国锋先生简历附后。

陈国宏、蔡金良、刘志云三位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：

1、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合法。经审阅陈国锋先生的个人简历，未发现上述人员有《公司法》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。

2、高级管理人员提名方式、聘任程序合法。陈国锋先生的提名、聘任程序等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3、经了解，陈国锋先生的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，有利于公司的发展。

（二）会议以 8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订合作协议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《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合作协议的公告》。

三、陈国锋先生简历

陈国锋，男，1974年生，大专学历，助理会计师。1996年毕业于福建经济管理干部学院财金系证券与证券核算专业。1996至2000年，就职于福建银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人员；2000年至2015年，就职于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任审计师；2015年至2019年8月，就职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福建分所，任副所长。其长期从事会计审计工作，对企业改制、上市公司的审计及策划有丰富经验。

四、备查附件

- 1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9月17日